



澳門特別行政區政府
Governo da Região Administrativa Especial de Macau
建設發展辦公室
Gabinete para o Desenvolvimento de Infra-estruturas

關於立法會何潤生議員書面質詢之回覆

遵照行政長官指示，本人就立法會 2015 年 2 月 17 日第 190/E152/V/GPAL/2015 號公函轉來何潤生議員於 2015 年 2 月 13 日提出，行政長官辦公室 2015 年 2 月 17 日收到之書面質詢，回覆如下：

作為本澳的建設部門，在任何公共工程，建設發展辦公室皆以嚴謹的態度看待每個工程的施工、在公共房屋工的興建、驗收及交付程序上，政府一直作出嚴格的把關，務必達至保質重量，除此之外，亦會汲取過去一些工程經驗，完善政府自身的工作，在重質保量的前提下監督承建及監理單位按施工方案以及合約訂定的工期，按時重質做好每項公共工程。

關於公共工程設計和施工方面，特區政府在推動公共工程的過程中，首先由國際或本澳知名的建築設計團隊進行設計，繼而由本澳具規模、經驗及專業水平的專業公司在工程施工中實行監理、質控等工作；再由在本澳業界中具實力、經驗和技術管理水平的建築公司承建工程，在開展公共工程期間，政府及相關監察單位均負起監察工程的責任，包括監督並審查對合同、圖則、承攬規則及施行工作計劃的履行，尤其是核准使用材料、監督工地安全及施工程序等工作。此外，政府亦會委託質量控制單位，專門負責材料審批、材料檢測及驗收，以確保承建商按照投標案卷



澳門特別行政區政府
Governo da Região Administrativa Especial de Macau
建設發展辦公室
Gabinete para o Desenvolvimento de Infra-estruturas

的要求，採用符合質量及技術要求的材料，保證工程的質量，倘若出現項目上設計或施工上的嚴重缺失時，政府可按照合同條文處以懲罰。

對於在公共房屋建造過程中以及檢收後有可能出現的工程缺陷，建設發展辦公室表示，在任何公共工程項目中，按照承攬合同制定的原則，工程均設有兩年的保固期，而公共房屋的驗收過程，若果業主發現屋內出現任何的工程缺陷時，可以按照現時的機制填報維修單，房屋部門在收到有關個案時，會轉介個案建設部門作跟進，若出現的問題屬性為工程施工工藝問題所引致，承建單位定必無償作出維修。針對某些情況，有關施工質量問題可能出現在保固限期後，政府現時正在研究保固期的彈性延伸可行性。

當然，在長期治標治本的前提下，避免出現同樣問題是最重要的工作，因此亦會從設計、施工方案、材料審批等方面的完善是一個源頭做起的有效控制手法。

而進一步提升工程質量及工期的監管，工務部門正在實行的“公共工程諮詢標系統化制度”，會根據承建商過往所得的工程評分紀錄，對承建商進行升級或降級資格處理。另一方面，根據承攬規則的規定，顧問公司須對監察小組人員的行為、遺漏或疏忽所造成的嚴重錯誤或遺漏負責，一旦監察單位不履行所規定的



澳門特別行政區政府
Governo da Região Administrativa Especial de Macau
建設發展辦公室
Gabinete para o Desenvolvimento de Infra-estruturas

義務，將按照相關的承攬規則及合同執行罰則。

未來，政府會繼續秉持以人為本的原則，持續強化監察機制，嚴格監控公共工程的質量，確保各項工程在保質、保量、保安全前提下竣工。

關於訂定材料之特性問題，根據公共工程承攬規章，第74/99/M號法令第21條第6款及第7款，承攬規則不得載入提及具有特定生產商、特定來源或特別工序之產品，尤其是禁止指定銷售商標、製造商標、專利、型號之說明。至於有關建築工程規格資料庫工作，相信需要透過行業主管部門的協調下，作跨部門討論，研究可行性。

建設發展辦公室主任

周惠民

二零一五年七月三日